

公司代码：603268

公司简称：松发股份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7
四、	附录.....	13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林道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元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邱素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36,146,578.83	377,669,054.42	6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0,148,863.02	289,635,684.72	83.04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9,671.69	-6,356,834.71	-342.35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7,248,165.84	237,793,726.58	-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71,627.60	34,600,143.88	-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	28,619,985.23	32,165,143.33	-11.02

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00%	18.09%	减少 11.0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5	0.52	-32.6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5	0.52	-32.6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61,826.00	3,539,30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			

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971.65	230,813.0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8,726.15	-1,162,063.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1,351.75	596,940.79	
所得税影响额	-405,104.38	-553,357.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合计	2,305,375.57	2,651,642.3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711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林道藩	25,080,000	28.5	25,080,000	质押	11,200,000	境内自然人
陆巧秀	20,520,000	23.32	20,52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廖少君	5,280,000	6	5,28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壮超	5,280,000	6	5,280,000	质押	5,280,000	境内自然人
刘丽群	2,640,000	3	2,64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斌康	2,640,000	3	2,64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五矿国际信托有 限公司－五矿信 托－盛时达证券 投资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	2,110,609	2.4	0	无		未知
严考验	1,980,000	2.25	1,980,000	质押	1,980,000	境内自然人
方正东亚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方 正东亚·神龙7 号证券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1,789,600	2.03	0	无		未知
五矿国际信托有 限公司－五矿信 托－西南康晟证 券投资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1,434,900	17.94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盛时达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10,609	人民币普通股	2,110,609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方正东亚·神龙7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78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9,60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西南康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3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4,900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方正东亚·神龙70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4,20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华泰中辉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74,596	人民币普通股	974,596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越王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21,500	人民币普通股	821,5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金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3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300
沈向红	464,400	人民币普通股	464,400
柯宗荣	382,400	人民币普通股	382,40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智共赢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中，林道藩、陆巧秀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两人为夫妻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会计科目	本期金额/期末余额	上期金额/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48,254,780.22	48,699,843.98	204.43%	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使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8,921.25	-	100%	主要是远期结售汇合同预计收益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19,113,475.67	74,968,257.27	58.89%	主要是期末未结算销售款项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4,096,548.31	6,991,356.59	101.63%	主要是原材料及设备物资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4,474,197.15	3,544,945.66	2847.13%	主要是增加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900,000.00	-	100.00%	主要是京府瓷窑子公司办理清算注销，不做为合并报表对象所致。
在建工程	9,456,029.50	3,353,348.00	181.99%	主要是设备建造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清理	1,027,546.69	-	100%	主要是设备报废清理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	110,753.39	-100.00%	主要是本期摊销结转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8,358.65	1,003,498.64	70.24%	主要是计提坏账准备影响所得税费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85,048.00	13,868,403.09	-25.84%	主要是回收部分购买土地保证金所致。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60,000,000.00	33.33%	主要是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1,891.82	-100.00%	主要是远期结售汇上期预计损失冲减所致。
其他应付款	1,354,175.93	1,032,263.69	31.19%	主要是经销商保证金增加所致。
股本	88,000,000.00	66,000,000.00	33.33%	主要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243,490,216.68	47,695,516.68	410.51%	主要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产生股本溢价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	-105,793.16	-100.00%	主要是京府瓷窑子公司办理清算注销，不做为合并报表对象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8,756.45	3,097,299.08	57.84%	主要是政府财政补贴比上期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74,385.33	19,871,503.34	48.83%	主要是宣传及咨询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5,330.10	98,970.20	531.84%	主要是闲置资金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3,000,000.00	56,122.07	5245.49%	主要是收回购买土地保证

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金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9,921.16	51,000,000.00	115.71%	主要是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回收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00,645.72	14,359,041.33	-63.08%	主要是固定资产购建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	-	100%	主要是京府瓷窑子公司办理清算注销,不做为合并报表对象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00	50,298,803.37	317.50%	主要是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520,000.00	-	100%	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资金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	主要是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4,455.60	-	100%	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1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道藩、陆巧秀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如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公司其他股东刘壮超、廖少君、王斌康、刘丽群、严考验、美富投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本人/本公司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3.3.2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道藩、陆巧秀承诺：

1、本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松发股份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松发股份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在避免同业竞争方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人目前未对具有与松发股份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合作经营或承包、租赁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松发股份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松发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松发股份并将该商业机会给予松发股份，以确保松发股份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4、本人承诺不利用对公司的控股关系及实际控制人地位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除本人外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保障公司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的权利，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责任。

5、如有必要，本人将采取其他有效措施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

6、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及债权人权益而作出。

7、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8、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承诺时间为2011年6月）。

9、本人将督促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廖少君、刘壮超承诺：

1、本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不对具有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

2、本人承诺不利用对公司的持股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除本人外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保障公司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的权利，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责任。

3、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松发股份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不会要求公司给予优于提供给任何独立第三人的条件。

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松发股份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松发股份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松发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将严格遵守松发股份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松发股份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6、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及债权人权益而作出。

7、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8、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承诺时间为2011年6月）。

3.3.3 其他——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公司承诺：

1、在上市后的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公司将按照《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回购公司股份。（预案详见 2015 年 3 月 10 日公告的《松发股份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之“十二、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2、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造成投资者和股份公司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道藩、陆巧秀承诺：

1、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若股份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2、在股份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股份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本人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并按照《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增持公司股份，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控股股东符合回购公司股份情形时，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规定由本人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人将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告增持具体计划并按照预案规定的期间实际履行。

4、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造成投资者和股份公司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廖少君、刘壮超承诺：

1、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目前不存在权属纠纷、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本人基于对股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在锁定期满后在不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才可以转让公司股票。

3、本人将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转让公司股票。

4、本人所持股份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股份公司并公告，转让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股票的发行价。

5、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承诺的，本人就股份公司股票转让价与发行价的差价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股份公司（若本人转让价格低于发行价的，本人将转让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价交付股份公司），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6、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造成投资者和股份公司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若本人未将股份公司股票转让价与发行价的差价所获得的收益上交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人履行相应义务。

以上承诺均在履行中，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道藩
日期	2015 年 10 月 27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254,780.22	48,699,843.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8,921.25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09,711.89	2,500,000.00
应收账款	119,113,475.67	74,968,257.27
预付款项	14,096,548.31	6,991,356.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19,254.19	5,542,259.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237,254.92	68,569,725.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474,197.15	3,544,945.66
流动资产合计	472,074,143.60	210,816,388.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6,984,181.37	103,904,923.48
在建工程	9,456,029.50	3,353,348.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027,546.69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711,271.02	44,611,739.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110,753.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8,358.65	1,003,49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85,048.00	13,868,403.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072,435.23	166,852,665.89
资产总计	636,146,578.83	377,669,054.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1,891.8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42,926.06	6,405,907.63
预收款项	10,381,017.62	9,828,89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63,706.73	3,347,519.05
应交税费	4,009,808.88	4,347,329.5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54,175.93	1,032,263.6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3,751,635.22	85,023,804.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46,080.59	3,115,358.5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46,080.59	3,115,358.59
负债合计	105,997,715.81	88,139,162.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000,000.00	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490,216.68	47,695,516.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30,029.92	15,930,029.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2,728,616.42	160,010,138.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148,863.02	289,635,684.72
少数股东权益	-	-105,793.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148,863.02	289,529,891.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6,146,578.83	377,669,054.42

法定代表人：林道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素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340,606.59	34,160,277.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8,921.25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09,711.89	2,500,000.00
应收账款	94,224,436.19	62,370,550.60
预付款项	9,759,521.87	4,436,071.6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754,919.10	19,025,007.41
存货	22,106,943.86	19,026,437.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75,798.89	781,856.80
流动资产合计	371,040,859.64	142300201.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284,042.39	33,034,042.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112,383.92	71,570,894.85
在建工程	4,669,256.69	2,746,796.5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365,890.31	42,196,875.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5,574.86	614,37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85,048.00	13,375,04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872,196.17	163,538,031.13
资产总计	529,913,055.81	305,838,233.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1,891.8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92,763.30	1,607,693.01
预收款项	8,482,932.24	8,479,183.18
应付职工薪酬	1,698,491.00	1,531,031.00
应交税费	1,913,518.11	2,394,411.3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62,024.45	25,360,873.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149,729.10	69,435,083.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66,080.59	2,231,080.5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66,080.59	2,231,080.59
负债合计	68,215,809.69	71,666,163.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000,000	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8,976,946.59	53,182,246.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820,682.92	12,820,682.92
未分配利润	111,899,616.61	102,169,139.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697,246.12	234,172,069.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9,913,055.81	305,838,233.11

法定代表人：林道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素玉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76,490,759.63	83,387,409.27	227,248,165.84	237,793,726.58
其中：营业收入	76,490,759.63	83,387,409.27	227,248,165.84	237,793,726.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831,067.59	68,987,713.42	192,680,411.03	196,028,287.05
其中：营业成本	52,678,444.75	56,050,297.27	154,969,455.15	158,707,597.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71,576.80	688,462.33	2,273,356.31	2,575,366.35
销售费用	4,479,235.62	3,324,528.39	11,091,115.39	10,137,704.47
管理费用	7,641,946.37	6,804,502.26	23,374,078.90	20,129,568.54
财务费用	-3,620,161.94	1,126,457.44	-3,121,640.94	2,309,313.13
资产减值损失	2,980,025.99	993,465.73	4,094,046.22	2,168,736.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30.45	841,074.74	230,813.07	-517,983.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5,810.55	-184,797.42	596,940.79	-66,860.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97,072.14	15,055,973.17	35,395,508.67	41,180,595.46
加：营业外收入	2,472,126.00	1,025,597.01	3,578,206.54	3,956,493.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01,227.95	55,402.64	1,203,162.47	124,982.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5,402.56	-	112,519.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67,970.19	16,026,167.54	37,770,552.74	45,012,106.93
减：所得税费用	2,183,147.88	4,029,213.21	6,498,925.14	10,449,335.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84,822.31	11,996,954.33	31,271,627.60	34,562,77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94,022.19	12,018,138.61	31,271,627.60	34,600,143.88

少数股东损益	90,800.12	-21,184.28	-	-37,372.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184,822.31	11,996,954.33	31,271,627.60	34,562,77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94,022.19	12,018,138.61	31,271,627.60	34,600,143.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800.12	-21,184.28	-	-37,372.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8	0.35	0.5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8	0.35	0.52

(元/股)

法定代表人：林道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素玉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57,675,655.90	68,167,938.83	161,827,900.77	197,676,051.54
减：营业成本	42,453,839.17	46,900,583.07	115,695,271.13	137,495,134.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3,243.03	335,653.53	1,156,099.10	1,523,177.61
销售费用	3,534,691.00	2,311,983.53	8,397,401.73	7,614,214.74
管理费用	6,361,845.71	4,540,023.10	18,351,688.74	14,636,123.88
财务费用	-3,640,237.76	541,608.50	-3,896,572.52	685,761.26
资产减值损失	2,669,422.45	883,444.32	3,439,084.02	2,116,948.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8,430.45	841,074.74	230,813.07	-517,983.35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85,810.55	-184,797.42	596,940.79	-66,860.72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6,380,232.40	13,310,920.10	19,512,682.43	33,019,846.24
加：营业外收入	2,287,776	321,460.80	2,651,171.87	2,026,951.13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	55,402.56	1,000,000	91,056.27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	55,402.56	-	91,056.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8,668,008.40	13,576,978.34	21,163,854.30	34,955,741.10
减：所得税费用	907,052.46	3,426,614.75	2,633,377.34	7,920,049.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7,760,955.94	10,150,363.59	18,530,476.96	27,035,691.9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				

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760,955.94	10,150,363.59	18,530,476.96	27,035,691.9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林道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素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230,864.40	203,946,358.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12,101.99	9,286,596.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8,756.45	3,097,29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131,722.84	216,330,253.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597,779.65	147,783,311.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998,549.35	35,238,459.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80,680.20	19,793,814.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74,385.33	19,871,50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51,394.53	222,687,08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9,671.69	-6,356,834.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5,330.10	98,970.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56,122.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9,921.16	5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35,251.26	51,155,092.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00,645.72	14,359,041.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00	50,298,803.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550,645.72	64,657,84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15,394.46	-13,502,75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52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		

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52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39,195,8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78,694.47	12,631,126.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4,455.6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43,150.07	51,826,93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476,849.93	-31,826,936.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8,049.58	-48,996.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729,833.36	-51,735,520.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99,843.98	71,498,86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429,677.34	19,763,345.64

法定代表人：林道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素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380,908.37	161,049,975.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21,388.61	8,670,614.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0,666.08	5,466,15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962,963.06	175,186,741.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238,529.69	138,453,823.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88,040.45	18,973,833.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04,899.28	12,216,725.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87,662.61	16,049,14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419,132.03	185,693,53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56,168.97	-10,506,78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6,940.79	98,970.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56,122.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96940.79	50,155,092.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10,797.60	11,889,762.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	4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00	50,298,803.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360,797.60	62,638,56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63,856.81	-12,483,473.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52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52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19,195,8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67,913.41	10,721,126.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4,455.6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32,369.01	29,916,93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287,630.99	-9,916,936.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2,723.78	-69,544.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180,328.99	-32,976,74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60,277.60	44,226,41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340,606.59	11,249,672.55

法定代表人：林道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素玉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